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次自主學習工作小組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11 年 9 月 19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3 樓簡報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應出席 18 人，列席 2 人；實際出席 16 人，列席 2 人（見簽到表）

肆、主席：柯明樹校長

記錄：洪郁筑幹事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前次會議提案或待處理事項報告：(無)

柒、業務報告：

李珮寧組長：說明高二自主學習計畫各科複審件數及相關事宜。（會議資料及 PPT 簡報請參閱附件，略）

【老師提問】

郭美菊主任提問：1. 學生如果把自主學習計畫傳到其他地方，學校會通知學生嗎？

2. 學生如果高二時忘記上傳，可以高三時上傳嗎？

李珮寧組長：1. 多元表現項目不用教師認證，是學生自由上傳，所以學校不會知道學生上傳到那裡。期末會發放自主學習計畫上傳注意事項，裡面會提醒學生上傳的路徑。

2. 多元表現項目不用認證，學校不會限制學生上傳內容和時間。

柯明樹校長：新課綱對學校行政團隊是很大的挑戰，謝謝老師和圖書館的協助。

捌、提案討論：(無)

玖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壹拾、散會：民國 111 年 9 月 19 日 12 時 45 分